**國立臺中教育大學113學年度校內重大慶典活動視覺設計徵件活動**

**同意書/切結書**

一、本人保證填寫之個人基本資料均為真實且正確絕無造假，並同意主辦單位遵循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蒐集、處理及利用參賽者所提供之個人資料。

二、本人參賽作品係為原創作品，並禁止透過AI自動生成作品，如查證違反活動辦法、資格不符、使用他人身分參賽、竊取他人作品或偽造時，將取消參賽資格。若於得獎時始發現，將取消得獎資格，並繳回獎金，不另遞補。並將視情節，追究相關法律責任。

三、本人切結不得以任何非法、欺騙、不實、不公平、不適當、或其他技術性作弊方式取得參加或得獎資格，若有任何干擾其他參賽者或致本活動不公平之情事，主辦單位有權立即取消其參加或得獎資格。主辦單位並得基於裁量權全權判定參賽者是否有違反活動之情事。

四、首獎作品著作財產權歸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所有，作品無償提供予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進行宣傳與圖像使用。若主辦單位因使用本人作品遭致第三人提出民、刑事訴訟或主張任何法律上之權利，而受有任何損害，應對主辦單位負起一切損害賠償責任。

五、首獎作品得獎者須配合主辦單位設計各慶典活動之設計物出圖及圖樣微調之義務，若未能配合主辦單位完成各慶典活動之設計物出圖及圖樣微調，除取消得獎資格外並收回得獎獎金，不得有異議。

六、本人已充分了解活動辦法，並同意確實遵守所有活動辦法規定，若有任何違規情事，願被取消參賽資格，決無異議。

立切結書人：＿＿＿＿＿＿＿＿＿(簽章)

身分證字號：

中華民國年月日